

江门市商务局文件

江商务贸促〔2021〕5号

江门市商务局关于组织企业参加 第29届广州博览会的通知

各市（区）商务主管部门、有关商（协）会、各有关企业：

为共同加快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积极开拓国内外市场，扩大产品销售渠道和提升品牌影响力，我局将组织我市企业参加第29届广州博览会（以下简称“广博会”）。现将有关情况通知如下：

一、“广博会”概况

该会是由广州市人民政府主办的中外经贸结合的大型博览会，是广州市与国内外友好地区和城市开展区域合作、发挥广州国家重要中心城市作用和粤港澳大湾区建设核心引擎作用的重要

交流平台。本届“广博会”将于2021年8月27日-30日在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展馆举办，展览面积约13万平方米，设综合展3个，专业展4个，专展1个。

二、布展参展安排

我局将组织江门企业（现场可销售商品，摊位先到先得）进入综合展区中的国内省市展区参展。

布展时间：2021年8月24—26日（3天）

展览时间：2021年8月27—30日（4天）

三、综合展展位收费标准

（一）收费标准：标准展位12000元人民币/展位；江门市商务局组团参展企业可享五折优惠，即标准展位收费每个6000元人民币。

（二）展位配置：标准展位9平方米（3m×3m），提供洽谈桌一张、椅子两张，照明灯两盏。

四、工作要求

（一）请各市（区）商务主管部门积极发动辖区企业参加，并做好企业参展服务工作，于8月12日前汇总《参展报名回执》报送我局贸易促进科。

（二）请有关商（协）会积极发动会员企业参展，并于2021年8月12日前将参展需求报送我局贸易促进科。

（三）企业自行报名的，请直接将报名回执传真我局贸易促进科，传真电话：3501837。

江门市商务局联系人：邓小姐，电话：3501862、18933189906；
传真电话：3501837；电子邮箱：jmsswjmycjk@jiangmen.gov.cn。

“广博会”组委会联系人：马如涛，电话：020-81269887，电子邮箱：xzbzmc@gz.gov.com。

特此通知。

附件：参展报名回执

江门市商务局

2021年7月9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